推进反腐倡廉服务　转型跨越发展

——访全国人大代表、山西省临汾市纪检委书记陈国荣

■ 本报记者　常旭日　王雅秋

近日，记者就认真学习贯彻中央纪委七次全会、山西省党风廉政建设干部大会精神，保持党的纯洁性教育活动，采访了全国人大代表、山西省临汾市纪检委书记陈国荣。

记者：临汾市纪检委是如何在注重工作实效上下功夫的？

陈国荣：保持党的纯洁性是党中央赋予党风廉政建设的新内涵，开展为期半年的保持党的纯洁性教育活动是山西省委作出的重大决策部署。当前，各级各部门要把保持党的纯洁性摆在领导班子和干部队伍思想政治建设重中之重的位置，以开展保持党的纯洁性教育活动为契机，着力抓好学、查、改3个关键环节的工作，健全保持党的纯洁性的体制机制，营造保持党的纯洁性的良好氛围。深入推进反腐倡廉建设，着力抓好临汾市委书记罗清宇在临汾市委三届二次全会和全市党风廉政建设干部大会上提出的重点工作和重要任务，为保持党的纯洁性提供坚强保证。

记者：临汾市纪检委是如何在明确任务要求、强化工作责任上下功夫的？

陈国荣：我们要在认真学习、深刻领会中央精神的基础上，结合各自实际，制定具体的贯彻意见，并把中央精神安排的各项工作进行层层分解，确保人人头上有任务、个个肩上有担子；要把长远目标和阶段性任务有机结合起来，进一步明确落实的进度、时限和标准，以坚强的党性、良好的作风、严明的纪律、严格的责任促进和保证各项工作任务的全面落实。

记者：临汾市纪检委是如何在突出工作重点、注重改革创新上下功夫的？

陈国荣：要紧紧围绕全市党风廉政建设干部大会提出的总体要求和各项部署，狠抓重点工作，以重点工作的突破带动全局工作的开展。要着力推动临汾市委、市政府重大决策部署的贯彻落实，服务和保障全市工作大局；要着力加强党员干部队伍作风建设，切实优化发展环境；要着力加快惩防体系建设，努力提高反腐倡廉建设科学化水平；要着力加大专项治理工作力度，认真解决重点领域关键环节腐败易发多发问题；要着力查处违纪违法案件，坚定不移地惩治腐败；要着力解决人民群众反映强烈的突出问题，维护群众切身利益；要着力加强纪检监察机关自身建设，进一步提高反腐倡廉工作能力和水平。我还要着重指出的是，要高度重视惩防体系建设，提高反腐倡廉建设科学化水平，以改革精神推动工作创新，积极运用“制度+科技”、“人控+技控”等有效方式，加快惩防体系示范网、食品安全监管网、农村综合信息网的建设，推动惩防体系建设迈上新台阶。

记者：临汾市纪检委是如何在调动各方力量、形成工作合力上下功夫的？

陈国荣：做好反腐倡廉工作，就是要充分发挥反腐败领导机制和工作机制的作用。“党委统一领导，党政齐抓共管，纪委组织协调，部门各负其责，依靠群众的支持和参与”，这5句话就充分体现出各方参与的重要性。同时，要把党风廉政建设责任制和党政领导干部问责制结合起来，进一步增强各级领导班子和领导干部抓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工作的责任意识；要充分调动广大纪检监察干部、各部门各单位和人民群众的积极性，进一步拓展工作渠道，增强工作实效。

加大监督检查力度，促进重大决策部署的贯彻落实，围绕转变经济发展方式，开展环境保护、水利建设、耕地保护、科技项目实施等政策措施落实情况的监督检查；深入开展正风肃纪，使干部作风有所转变；严肃查办违纪违法案件，保持惩治腐败的高压态势，市县两级全部建成相对独立、设备配套的信访接待场所，进一步畅通信访举报渠道；扎实推进专项治理，使重点领域突出问题得到有效遏制；狠抓教育监督，党员干部廉洁从政意识进一步增强；高度关注民生，使社会热点难点问题治理取得新成效；注重基础工作，不断加强纪检监察机关自身建设。全面落实临汾市委三届二次全会精神，率先走出资源型经济转型跨越发展新路、实现“争当排头兵、再造新临汾”，全面完成《建立健全惩治和预防腐败体系2008—2012年工作规划》各项任务。做好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工作，加强和改进党的建设、促进全市转型跨越发展、确保干部健康成长。

全面贯彻落实中央纪委七次全会、山西省纪委二次全会精神，紧紧围绕保持党的纯洁性，扎实履行职责，努力创新突破，着力推动临汾市委、市政府重大决策部署贯彻落实，着力加强党员干部队伍作风建设，着力推进惩治和预防腐败体系建设，着力加强重点领域专项治理，着力查处违纪违法案件，着力解决人民群众反映强烈的突出问题，着力加强纪检监察机关自身建设，全面提高反腐倡廉建设科学化水平，不断开创反腐倡廉建设新局面，为全市转型跨越发展提供坚强保证。

陈国荣（前排左二）在基层调研（一）

本版图片由王雅秋摄

陈国荣在基层调研（二）

全国人大代表、山西省临汾市纪检委书记陈国荣

陈国荣在基层调研（三）

陈国荣在基层调研（四）